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樂颯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43

傳真：02-27252869

電子信箱：edu_pe.1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230394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導圖文海報各1份 (25859176_1123039453_1_ATTACH1.jpg、
25859176_1123039453_1_ATTACH2.jpg、25859176_1123039453_1_ATTACH3.jpg、
25859176_1123039453_1_ATTACH4.jpg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辦理「全民防詐藝起發聲」記者會及「全民反
詐日」擴大宣導活動圖文海報各1份，請本局各機關學校
協助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警察局112年4月27日北市警刑經字第1120116568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民眾對反詐議題產生共鳴，營造全民齊心反詐氛圍，
內政部定於112年5月5日14時至16時舉行「全民防詐藝起發
聲」記者會及「全民反詐日」擴大宣導活動，俾廣泛觸及
全民知悉。
- 三、為提升活動曝光度，使民眾確切有感接收防詐資訊，請共
同響應推廣，運用各式宣導管道推播行銷附件海報及反詐
圖文，提升國人防詐免疫力。
- 四、另請各單位逕依業務特性，於本次活動後接續規劃辦理相
關宣導活動，如有舉辦大型集會、活動時，亦可評估邀請

永吉國中 1120501



PHAA1126002834



本府警察局參加，並進行反詐騙宣講及影片推播，藉以擴大防詐量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